

檔 號：

保存年限：

南投縣仁愛鄉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月29日  
發文字號：仁鄉民字第10400016576號  
附件：土地謄本、地籍圖、空照圖



主旨：公告本鄉「萬豐村公墓（曲冰段地號：0437）」禁葬區範圍內有(無)主墳墓遷葬事宜。

依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41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遷葬原因：旨揭地號（禁葬區範圍內），目前為本鄉公墓，為規劃公墓更新暨環保多元葬法興建納骨牆等設施以改善墓地不敷使用問題，特辦理遷葬事宜。
- 二、遷葬地點：萬豐村曲冰段地號：0437（禁葬區範圍內）。
- 三、遷葬期限：自公告日起3個月內。
- 四、公告遷葬期間內，上開範圍內有(無)主墳墓所有人、管理人、關係人，請於遷葬期限內向本所完成認領並辦理遷葬事宜；公告期滿後未遷葬者，屆時依法由本所代為起掘遷葬並安置於骨灰(骸)臨時存放處所。

鄉長孔文博

裝  
訂  
線